

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

書面質詢

關注打擊社區賣淫情況

近月，警方接連採取行動，在北區祐漢、沙梨頭及新口岸等地區打擊非法賣淫活動，積極為居民淨化社區，工作值得肯定，市民亦十分讚賞。

然而，礙於現行法律制度所限，除非是涉及操控賣淫或販賣人口等罪行，否則僅能以非法工作、與旅客身份不符等行政違法措施作跟進，導致社區賣淫屢禁不止。有市民反映，警察一邊掃完場另一邊又開檔，真的辛苦了警察。最近更有家長指出，長期受“一樓一鳳”影響的祐漢一帶舊樓，附近學校課室甚至能看到賣淫場所的情況¹，這無疑會對學生造成了不良的影響。而本人過往也曾收到求助指，其樓上單位經營“一樓一鳳”，經常有陌生人按錯門鐘，令其家庭受到滋擾，擔心家中小孩的安全。經多番反映後，最終單位以經營非法旅館查封，才解決了滋擾，得到短暫安寧。

由於處罰的阻嚇性不足，過往打擊行動後，有關賣淫活動很容易死灰復燃。這情況持續下去，不但影響居民的生活及出入安全，更對社區安全構成嚴重影響。過往本人多次向政府表達希望加強打擊社區賣淫行為，並透過修法手段，加重罰則以收阻嚇作用。而保安司司長也在去年施政辯論期間，回應本人的提問時指，將賣淫定為犯罪需要社會共識²。因此，現階段有需要開展修法的前期準備工作。

對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1. 現時在酒店、旅遊景點及社區都經常發現有色情單張散落一地，宣傳賣淫行為，加上網上宣傳亦不斷，令有關行為更趨隱蔽及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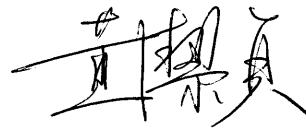
1. 2019年4月10日，查封祐漢色情場所 教育局高度關注，澳亞網新聞，<http://www.mastvnet.com/news/Macao/2019-04-10/300355.html>

2. 2018年11月30日，賣淫色情定義需社會共識，澳門日報，B2版。

盛行。然而，現時第 10/78/M 號法律，訂定在本地區販賣、陳列及展出色情及淫褻物品之措施已有超過 40 年未有修訂，司法機關對於色情的定義上存在不同的理解，令打擊工作大打折扣。為此，請問當局何時會開展有關法律的修訂工作，杜絕賣淫行為在社區及網上宣傳的途徑？

2. 不少舊區如祐漢一帶的舊樓成為“一樓一鳳”重災區已超過十數載，不斷死灰復燃。在短期未能修改賣淫相關法律的情況下，請問當局能否加強配套措施，如派警員長期站崗；增加巡邏、查證次數；加強有關大廈專門的社區警務聯絡等方式，以收阻嚇之用？
3. 當局過去曾指在法律層面上是否將賣淫定為犯罪需要社會共識。為此，請問政府會否就此開展有關前期研究與諮詢工作，以聽取社會意見，凝聚社會共識？

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



黃潔貞

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七日